

吉林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文件

吉科协青发字〔2026〕8号

关于开展 2026 年吉林省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长白山开发区科协青少年科技教育机构、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科技辅导员协会），梅河口市科协青少年科技教育机构、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科技辅导员协会），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根据《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 年）》和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要求，全面落实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关于开展 2026 年全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工作的通知》部署要求，为进一步加强青少年科技辅导员的队伍建设，提高科技辅导员的专业水平，增强其职业认同感和成就感，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

会授权吉林省青少年科技中心和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于8月份启动2026年吉林省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认证级别

1. 初级。
2. 中级。

二、认证对象

组织和指导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中小学教师及在校师范生，高校与科研院所、科普场馆、青少年宫（活动中心）、科技教育机构、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中的从事青少年科技辅导工作的专业人员。

三、认证机构

初级、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由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授权吉林省青少年科技中心和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负责。

四、认证时间

1. 申报时间：8月17日（00:00开始）-9月20日（16:00截止）。

2. 笔试时间：10月17日 10:00-10:30。

初级认证不需要笔试，中级认证需要笔试，笔试将通过申报平台采取线上方式进行。

3. 线上答辩：时间另行通知。

初级认证不需要答辩，中级认证需要答辩。

五、申报平台

“全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系统”（网址 <https://renzheng.cacsi.org.cn/>），根据自身符合条件，选择相应认证级别进行申报。

六、报名条件

（一）初级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热爱青少年科技教育事业，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2. 连续从事科技辅导员工作 1 年以上（含兼职）。

3. 参加线上或线下科技教育专业培训时间不少于 30 学时（其中科协系统的培训不少于 15 学时），并获得培训合格证书。

4. 具备以下 2 项条件中任意 1 项：

（1）近三年内，本人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开展过校内外科技活动。

（2）本人参与过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课题研究或课程开发。

5. 破格认证条件：曾在 2018 年以后举办的全国科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学技能创新大赛中获三等奖（含）以上的，可以凭获奖证书和有关文件向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申请直接认证为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二）中级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热爱

青少年科技教育事业，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2. 一般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连续从事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工作 3 年以上。

3. 近三年内，参加省级以上（含）线上或线下青少年科技教育专业培训时间不少于 70 学时（其中科协系统的培训不少于 35 学时），并获得培训合格证书。

4. 具备以下 3 项条件中任意 1 项：

（1）近五年内，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省级以上（含）青少年科技竞赛活动获奖。

（2）近五年内，在省级以上（含）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专业评比活动获奖，如科技教育活动方案、教具研发等；获得省级优秀科技辅导员的表彰奖励等。

（3）近五年内，参与完成过省级以上（含）科技教育课程开发；承担完成过青少年科技教育课题研究；在省级以上（含）期刊发表过科技教育相关的论文。

七、相关要求

1. 申报者须在申报平台填写“吉林省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申报书” 附件 1（初级认证）、附件 2（中级认证），并上传相关业绩成果材料，在线打印申报书，签字并加盖所在单位公章后，通过认证管理系统提交。

2. 申报者须按照青少年科技教育专业培训学时要求，根据认证级别的申报条件，在认证系统上传科协系统的相关培

训学时证书。

3. 申报者如有“科协系统的培训学时”不满足申报条件的，可登录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官方网站，进入“青科学堂”栏目，选择“全部课程”，点击“科技辅导员培训与认证”专区，进行线上的免费培训课程学习（网址为 https://peixun.cacsi.org.cn/coursecenter/default/index?top_id=2）。按学时等要求完成相关培训，培训合格后可获得电子证书。

4. 所有材料提交后申报完成，申报者资格审查通过后可获得认证资格，等待业绩评审、笔试和答辩（初次认证只需要业绩评审，不需要笔试和答辩）。

5. 笔试将通过申报平台在线进行，请申报者填写有效电话或邮箱，笔试时间如有改动将以短信或邮箱形式告知。

6. 请各相关单位积极做好宣传工作，鼓励和动员符合条件的校内外科技教育工作者申报。

八、其他说明

1. 2026 年吉林省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工作不收取任何费用。

2. 2026 年吉林省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实施细则（试行）详见附件 3（初级认证）、附件 4（中级认证）。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吉林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吴迪

联系电话：0431-85261363

电子信箱：38673278@qq.com

认证平台技术咨询

联系人：韩老师

联系电话：18911522009

- 附件：1. 吉林省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申报书
2. 吉林省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申报书
3. 2026 年吉林省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实施细则（试行）
4. 2026 年吉林省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实施细则（试行）



附件 1

吉林省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申报书

（认证级别：初级）

申 请 人：

所在地区：吉林省_____市_____区（县）

所在单位：

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制
2026 年

A、申报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民族		申报人 1 寸免冠 彩色近照
身份证号			出生年月			
最高学历			专业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近三年内，参加线上或线下青少年科技教育专业培训（或专业课程学习）时间__学时，其中科协系统的培训_____学时，并获得培训合格证书。						
是否是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会员？ ☐ 否 ☐ 是，会员编号 _____，会籍有效期 _____ 年 _____ 月						
个人简介	1. 您从事校内外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的时间为 _____ 年？（截至 2026 年 7 月 30 日） 2. 请简要介绍您从事校内外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的经历。（不超过 300 字） 如果您是学校教师，请介绍您在校内授课和组织青少年活动的情况。 如果您在校外机构工作，请介绍您日常主要开展的工作。					

B、认证资格材料

说明：第 2-3 项为申报初级科技辅导员认证的报名条件，申报人必须满足 2 项中的 1 项。每个条目均需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作为附件。每个条目可以上传 1 个附件，附件统一使用 PDF 格式，文件不大于 5M。表格中每一栏文字描述不超过 100 个字符。

1. 本人参加各类线上、线下青少年科技教育专业培训或专业课程学习情况。

培训（课程） 名称	主办（开课） 单位	学习时间、地 点	课时	学分	附件（证书扫 描件）

2. 近三年内，本人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开展校内外科技活动情况。 （不超过 3 条）

科技竞赛 名称	主办 机构	获奖学生 姓名	参赛 时间	参评项目名 称及内容	学生获得的奖 项名称及等次	附件（证书扫 描件）

3. 本人参与青少年科技教育研究或课程开发情况。（不超过 3 条）

课题 / 论文 / 专著名称	立项单位 / 刊物名称 / 出版社	立项（发表、出版）时间	本人排名	附件（课题立项书、发表的论文、专利技术、出版专著的封面和目录）

C、认证业绩材料

说明：每个项目均需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作为附件。每个条目均需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作为附件。每个条目可以上传 1 个附件，附件统一使用 PDF 格式，文件不大于 5M。表格中每一栏文字描述不超过 200 个字符。

4. 近三年内，本人参加科技教育相关专业评比活动获奖情况。（不超过 3 条）

科技教育方面的专业评比活动包括科技教育活动方案设计、教具研发、论文评比、优秀科技辅导员表彰、科技辅导员科普类比赛等。

专业评比活动名称	主办机构	举办时间	参评项目名称	获得的奖项名称及等次	附件（证书扫描件）

5. 近三年内，本人在科技辅导员培训工作方面的主要业绩（本人授课情况）。（不超过 3 条）

培训名称	主办单位	培训时间、地点	培训学员情况（什么学段的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学科专长、人数等）	主讲题目及内容简介	附件（培训邀请函、培训讲义样例）

6. 近三年内，本人参与青少年科技教育课程（科普场馆科学教育活动课程）开发情况。（不超过3条）

课程名称	开发时间	适用什么年级学生 / 什么学段教师	课程使用地区范围、使用者反馈等	课程简介	附件（课程大纲、样章）

7. 近三年内，本人在策划、组织开展区域性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主要成果。（不超过3条）

活动名称	开展时间、地点	科技活动简介（主题、内容、形式、参与对象、活动范围等）	附件（活动方案或者新闻）

8. 其他可证明本人在青少年科技教育、科技志愿服务方面的成果材料。（不超过3条）每个条目均需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作为附件。每个条目可以上传1个附件，附件统一使用PDF格式，文件不大于5M。表格中每一栏文字描述不超过200个字符。

业绩成果简介	附件（证明材料）

附件 2

吉林省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申报书
(认证级别：中级)

申 请 人：

所在地区：吉林省_____市_____区（县）

所在单位：

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制
2026 年

A、申报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民族		申报人 1 寸免冠 彩色近照
身份证号			出生年月			
最高学历			专业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近三年内，参加线上或线下青少年科技教育专业培训时间____学时，其中科协系统的培训 ____ 学时，并获得培训合格证书。						
是否是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会员？ ☐ 否 ☐ 是，会员编号 _____，会籍有效期 _____ 年 _____ 月						
个人简介	1. 您从事校内外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的时间为_____年？（截至 2026 年 7 月 30 日） 2. 请简要介绍您从事校内外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的经历。（不超过 300 字） 如果您是学校教师，请介绍您在校内授课和组织青少年活动的情况。 如果您在校外机构工作，请介绍您日常主要开展的工作。					

B、认证资格材料

说明：第 2-4 项为申报中级科技辅导员认证的报名条件，申报人必须满足 3 项中的 1 项。每个条目均需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作为附件。每个条目可以上传 1 个附件，附件统一使用 PDF 格式，文件不大于 5M。表格中每一栏文字描述不超过 100 个字符。

1. 近三年内，本人参加各类青少年科技教育继续教育培训情况。（含线上、线下培训）

培训名称	主办单位	培训时间、地点	培训课时	培训学分	附件（证书扫描件）

2. 近五年内，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省级以上（含）青少年科技竞赛活动获奖。（不超过 3 条）

科技竞赛名称	主办机构	获奖学生姓名	参赛时间	参评项目名称及内容	学生获得的奖项名称及等次	附件（证书扫描件）

3. 近五年内，在省级以上（含）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专业评比活动获奖，如科技教育活动方案、教具研发等；获得省级优秀科技辅导员的表彰奖励等。（不超过 3 条）科技教育方面的专业评比活动包括科技教育活动方案设计、教具

研发、论文评比、优秀科技辅导员表彰、科技辅导员科普类比赛等。

专业评比活动名称	主办机构	举办时间	参评项目名称	获得的奖项名称及等次	附件（证书扫描件）

4. 近五年内，参与完成过省级以上（含）科技教育课程开发；承担完成过青少年科技教育课题研究；在省级以上（含）期刊发表过科技教育相关的论文。（不超过3条）

课题 / 论文 / 专著（教材）名称	立项单位 / 刊物名称 / 出版社	立项（发表、出版）时间	本人排名	附件（课题立项书、发表的论文、专利证书、专著的封面和目录）

C、认证业绩材料

说明：每个项目均需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作为附件。每个条目均需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作为附件。每个条目可以上传1个附件，附件统一使用PDF格式，文件不大于5M。表格中每一栏文字描述不超过200个字符。

5. 近三年内，本人在科技辅导员培训工作方面的主要业绩（本人授课情况）。（不超过3条）

培训名称	主办单位	培训时间、地点	培训学员情况（什么学段的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学科专长、人数等）	主讲题目及内容简介	附件（培训邀请函、培训讲义样例）

6. 近三年内，本人参与青少年科技教育课程（科普场馆科学教育活动课程）开发情况。（不超过3条）

课程名称	开发时间	适用什么年级学生 / 什么学段教师	课程使用地区范围、使用者反馈等	课程简介	附件（课程大纲、样章）

7. 近三年内，本人在策划、组织开展区域性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主要成果。（不超过3条）

活动名称	开展时间、地点	科技活动简介（主题、内容、形式、参与对象、活动范围等）	附件（活动方案或者新闻）

8. 其他可证明本人在青少年科技教育、科技志愿服务方面的成果材料。（不超过3条）每个条目均需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作为附件。每个条目可以上传1个附件，附件统一使用PDF格式，文件不大于5M。表格中每一栏文字描述不超过200个字符。

业绩成果简介	附件（证明材料）

附件 3

2026 年吉林省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专业水平认证实施细则（试行）

为客观、公正、科学地评价青少年科技辅导员的专业能力和水平，严格按照规定的条件、办法和程序，开展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通过认证管理引导激励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进一步提高专业能力，并促进科技辅导员队伍的扩大，依据《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办法（修订）》，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一条 认证组织管理

吉林省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组织工作由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秘书处负责，评审工作由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评审专家委员会负责，认证监督委员会负责监督认证过程的公平公正。

（一）评审专家委员会

由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各理事单位会员、专业委员会、秘书处共同推荐产生。评审专家委员会由不同学科的科技专家、科学教育专家组成，主要负责申报者业绩成果评审等。

（二）监督委员会

监事会由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监事长和成员及教育系统专家组成担任，主要负责认证工作的监督，受理认证工作中的投诉。

第二条 认证对象

组织和指导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中小学教师及在校师范生，高校与科研院所、科普场馆、青少年宫（活动中心）、科技教育机构、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中的从事青少年科技辅导工作的专业人员。

第三条 报名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热爱青少年科技教育事业，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二）连续从事科技辅导员工作 1 年以上（含兼职）。

（三）参加线上或线下科技教育专业培训时间不少于 30 学时（其中科协系统的培训不少于 15 学时），并获得培训合格证书。

（四）具备以下 2 项条件中任意 1 项：

1. 近三年内，本人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开展过校内外科技活动。

2. 本人参与过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课题研究或课程开发。

（五）破格认证条件：曾在 2018 年以后举办的全国科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学技能创新大赛中获三等奖（含）以上的，可以凭获奖证书和有关文件向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

会申请直接认证为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第四条 认证机构

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等级认证由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授权吉林省青少年科技中心和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负责。

第五条 认证时间

2026年8月17日（00:00开始）-9月20日（16:00截止）为认证申请期，12月公布认证名单，具体时间以吉林省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服务平台（<http://jilin.xiaoxiaotong.org/>）和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活动服务平台（<http://qs.jlstnet.net/news/list-156.html>）的通知时间为准。

第六条 认证程序

认证过程包括申请、评审、公示、颁证。

（一）申请

科技辅导员本人对照不同专业水平的报名条件，自愿申请。申请人须填写《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申报表（初级）》，与本人工作水平和工作成果的证明材料一起提交到认证报名系统，用于专家评审。证明材料主要为以下几类：

1. 本人作为指导教师，组织指导学生参加科技竞赛或科技活动取得成绩的相关证明材料。

2. 本人参加科技辅导员专业评比活动（如科技教育活动方案设计、教具研发、论文、全国科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学

技能创新大赛)等取得成绩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本人参与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课题、成果及撰写并发表论文的情况。

4. 本人在带动、辐射和指导本地区科技辅导员培训、参与科技辅导员课程开发工作,参与策划和组织开展区域性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情况等。

5. 参加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培训情况的证明材料。

6. 其他可证明科技辅导员方面的工作业绩和成果的材料。

(二) 评审

评审主要从师德修养与专业情感、理论水平与科技素养、业务能力和实践能力三方面综合评价。评审包括资格审查、业绩和成果评审等环节。

1. 资格审查: 认证机构将根据申报要求进行资格审核。审核合格者将获得参加认证的资格。

2. 业绩和成果评审: 认证专家委员会根据科技辅导员提交的材料进行评审并打分。

(三) 公示

认证名单在吉林省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服务平台(<http://jilin.xiaoxiaotong.org/>)和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活动服务平台(<http://qs.jlstnet.net/news/list-156.html>)进行为期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期间如有投诉,查实后将取消对申请者的认证资格。

（四）颁证

经公示无异议，通过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认证的申请者将获得由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和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颁发电子证书（可登录平台自行下载打印纸质证书）。认证后如受到党纪处分、行政处罚的将收回认证证书。

第七条 计分办法

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认证满分为 100 分，各环节得分占比分别为：业绩和成果 100%。

第八条 修订及解释

本《细则》须经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审议通过，自公布之日起试行，由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秘书处负责解释。初级辅导员认证细则由认证单位制定，并经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审核后实施。

附件 4

2026 年吉林省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专业水平认证实施细则（试行）

为客观、公正、科学地评价青少年科技辅导员的专业能力和水平，严格按照规定的条件、办法和程序，开展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通过认证管理引导激励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进一步提高专业能力，并促进科技辅导员队伍的扩大，依据《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办法（修订）》，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一条 认证组织管理

吉林省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组织工作由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秘书处负责，评审工作由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评审专家委员会负责，认证监督委员会负责监督认证过程的公平公正。

（一）评审专家委员会

由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各理事单位会员、专业委员会、秘书处共同推荐产生。评审专家委员会由不同学科的科技专家、科学教育专家组成，主要负责申报者业绩成果评审、答辩等。

（二）监督委员会

监事会由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监事长和成员及教育系统专家组成担任，主要负责认证工作的监督，受理认证工作中的投诉。

第二条 认证对象

组织和指导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中小学教师及在校师范生，高校与科研院所、科普场馆、青少年宫（活动中心）、科技教育机构、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中的从事青少年科技辅导工作的专业人员。

第三条 报名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热爱青少年科技教育事业，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二）一般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连续从事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工作 3 年以上。

（三）近三年内，参加省级以上（含）线上或线下青少年科技教育专业培训时间不少于 70 学时（其中科协系统的培训不少于 35 学时），并获得培训合格证书。

（四）具备以下 3 项条件中任意 1 项：

1. 近五年内，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省级以上（含）青少年科技竞赛活动获奖。

2. 近五年内，在省级以上（含）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专业评比活动获奖，如科技教育活动方案、教具研发等；获得省级优秀科技辅导员的表彰奖励等。

3. 近五年内，参与完成过省级以上（含）科技教育课程开发；承担完成过青少年科技教育课题研究；在省级以上（含）期刊发表过科技教育相关的论文。

第四条 认证机构

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等级认证由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授权吉林省青少年科技中心和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负责。

第五条 认证时间

2026年8月17日（00:00开始）-9月20日（16:00截止）为认证申请期，10-11月进行笔试、答辩，12月公布认证名单，具体时间以吉林省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服务平台（<http://jilin.xiaoxiaotong.org/>）和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活动服务平台（<http://qs.jlstnet.net/news/list-156.html>）的通知时间为准。

第六条 认证程序

认证程序包括申请、评审、公示、颁证。

（一）申请

科技辅导员本人对照不同专业水平的报名条件，自愿申请。申请人须填写《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申报书（中级）》，与本人工作水平和工作成果的证明材料一起提交到认证报名系统，用于专家评审。证明材料主要为以下几类：

1. 本人作为指导教师，组织指导学生参加科技竞赛或科技活动取得成绩的相关证明材料。

2. 本人参加科技辅导员专业评比活动（如科技教育活动方案设计、教具研发、论文、全国科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学技能创新大赛）等取得成绩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本人参与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课题、成果及撰写并发表论文的情况。

4. 本人在带动、辐射和指导本地区科技辅导员培训、参与科技辅导员课程开发工作，参与策划和组织开展区域性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情况等。

5. 参加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培训情况的证明材料。

6. 其他可证明科技辅导员方面的工作业绩和成果的材料。

（二）评审

评审主要从师德修养与专业情感、理论水平与科技素养、业务能力和实践能力三方面综合评价。评审包括资格审查、业绩和成果评审、笔试、答辩等环节。

1. 资格审查：认证机构将根据申报要求进行资格审核。审核合格者将获得参加认证的资格。

2. 业绩和成果评审：认证专家委员会根据科技辅导员提交的材料进行评审并打分。

3. 笔试：主要考察申报者的基本科学素质、开展科技教育活动必备的基础理论知识（试题采用全国统一题库，由认证系统随机组卷，通过在线方式进行）。

4. 现场或线上答辩：重点考察申请人对青少年科技教育

工作的认识、师德修养、专业情感、业务和实践能力等（具体答辩安排另行通知）。

（三）公示

认证名单在吉林省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服务平台（<http://jilin.xiaoxiaotong.org/>）和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活动服务平台（<http://qs.jlstnet.net/news/list-156.html>）进行为期 5 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期间如有投诉，查实后将取消对申请者的认证。

（四）颁证

经公示无异议，通过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认证的申请者将获得由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和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颁发电子证书（可登录平台自行下载打印纸质证书）。认证后如受到党纪处分、行政处罚的将收回认证证书。

第七条 计分办法

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认证满分为 100 分，各环节得分占比分别为：业绩和成果 50%，笔试 15%，答辩 35%。

第八条 修订及解释

本《细则》须经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审议通过，自公布之日起试行，由吉林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秘书处负责解释。中级辅导员认证细则由认证单位制定，并经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审核后实施。